

(030102) 法律史 (全日制)

(学制 2 年, 授予法学学科门类 法学硕士学位)

一、培养目标

法律史学专业培养具有扎实的理论功底, 能够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可以胜任在立法、司法、行政机关、法律服务机构、企业、教学等单位从事法律工作的高素质法律人才。在专业理论方面, 要求硕士学位获得者能够将本专业的基础知识和基础理论转换成一种实践能力, 结合具体的立法, 司法, 执法和法律服务的实践, 创造性地分析解决实际问题, 厚基础, 宽口径, 以便广泛地适应毕业后所从事的具体工作。

二、主要研究方向

1. 中国法制史
2. 中国法律思想史
3. 中西法律文化比较
4. 法律文献学

三、培养方式

采取讲授、讨论为主要方式的教学模式, 考核主要采取课堂讨论、撰写论文和文献综述等相结合的方式, 课程记分采用百分制。

四、学制及修业年限

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2 年, 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 1 年。

五、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表格内容, 宋体 11 号)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授课学期	授课方式	开课单位代码
必修	900212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1	讲授	120
	900212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讲授	120
	90021101	第一外国语 (英语)		3	1、2	讲授	100
	11221042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34	2	1、2	讲授与研讨	112

		指导					
		综合体育测试		0		必修环节	
	11221005	中国法律思想史专题	51	3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1006	中国法制史专题	51	3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1007	中西传统法律文化比较研究	51	3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1008	西方法律思想史	51	3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1009	外国法制史专题	51	3	2	讲授与研讨	112
选修课		第二外国语		2		讲授	100
		体育		2			300
		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		1		在线课程	900
		人工智能		1		在线课程	900
	11222001	专业外语	17	1	1	讲授	112
	11222010	法律学位论文写作	34	2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16	中国法律近代史问题研究	34	2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17	中国传统法典选读	34	2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18	中国民法史	34	2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19	中国民间法概论	34	2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20	信息法专题	34	2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21	中国古代司法制度	34	2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22	中国古代判牍	34	2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23	罗马法	34	2	2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24	法学方法论	34	2	3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25	国外学者对中国法律史研究现状分析	34	2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026	中国法律文献学	34	2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130	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法治中国建设	17	1	1	讲授与研讨	112
	11222133	人工智能时代的法学与法治	34	2	2	讲授、讨论	112
补修课	11200001	法理学		不计学分		讲授	112
	11200002	中国法制史				讲授	112
	11200003	中国法律思想史				讲授	112

	11200004	宪法学				讲授	112
本专业毕业学分要求							
总学分要求	校公共必修课	专业必修课	专业选修课	培养方案外课程			
≥32	7	17	8				

说明：体育作为选修课（2 学分），不计入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所取得的总学分。

六、培养环节（可包含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学术活动或科研训练、基本文献阅读书目、预审、预答辩等）

1. 开题报告（必修）

开题报告在第2学期完成，原则上，通过开题报告至申请毕业答辩的时间，不少于9个月。

2. 中期考核（必修）

开题报告和中期考核环节合并进行

七、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1. 毕业标准

研究生在学校规定最长修业年限内，按学校要求修完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成绩合格，表现良好，通过论文答辩，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准予毕业，由学校发给毕业证书。

2.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无

八、学位论文

1. 论文基本要求

论文写作时间应不少于 9 个月，达到写作规范要求。

2. 论文评阅

依学校相关评阅办法进行

3. 论文答辩

严格按照学校关于答辩要求执行

九、其他要求

无

